

石狮市农业农村局

狮农函〔2025〕35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第22号提案的答复

李璐琳委员：

《关于推动人工智能在智慧农业中的应用与普及，赋能新质生产力助力乡村振兴建设的建议》收悉，该建议由我局会同市数据管理局办理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持续推进数字经济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，促进人工智能与农业全产业链协同发展，着力构建高效、绿色、智能的现代化农业体系，为农业现代化发展注入科技新动能。

一、出台政策扶持，落实补助资金

印发《石狮市农业农村局 石狮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石狮市进一步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狮农规〔2022〕2号），对参加设施大棚果蔬保险的种植户、家庭农场、合作社和农业企业等给予不低于20%的保费补贴。鼓励支持辖区种植主体建设设施农业温室大棚并申报上级资金补助，其中智能温室每亩补助10万元、智能温控大棚一每亩补助5万元、温室大棚一每亩补助1万元、温室大棚三每亩补助0.5万元，近年来累计发

放补助 75.108 万元，推动智慧农业的应用。

二、推广农业技术，提升生产效率

持续加强农业技术指导与宣传，积极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、水肥一体化喷（滴）灌技术，病虫害监测与绿色防控等技术，开展胡萝卜机械化采收试验观摩会，引进久保田胡萝卜采收机开展机收试验，开展旱稻精量穴直播、旱稻无人机飞播、旱稻机插等试验推广，举办旱稻种植全程机械化示范推广现场会、旱稻种植全程机械化机收减损现场会等，推进农业机械化进程，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资源利用效率。此外，深入开展粮食烘干能力提升行动，新建改造粮食烘干中心 1 个，并举办泉州市标准化烘干中心建设观摩会。

三、应用人工智能，发展智慧农业

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智慧农业中的深度应用，通过技术创新和项目实施，进一步提升农业生产效率和智能化水平。2024 年开展新一批人工智能项目，推动农业领域打造一批可复制、可推广的人工智能应用示范场景；2025 年开展人工智能垂直领域大模型项目征集工作，面向农业领域，利用大模型技术推动农业生产的智能化和精准化，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。深入推进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与一品一码追溯并行制度，督促农产品生产经营者常态化、规范化开具食用承诺达标合格证，近年来指导食用农产品生产主体平均赋码 750 批次以上。

四、运用网络媒介，提供便民服务

利用 12316、微信群、公众号等媒介设立专家值班在线答疑，适时发布农业技术服务、金融服务、惠农政策等信息，同时不定期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下乡指导，进一步畅通农业服务渠道；通过远程培训、现场会、演示会等形式开展新技术、新机械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农业生产水平和农业从业人员综合素质。

五、推动规模发展，促进提质增效

鼓励发展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农业，我市于 2022 年引进福建裕庆科技有限公司发展食用菌产业，该公司采用最新食用菌液体菌种技术、工厂化立体栽培技术、废物再利用技术及自动化设施设备进行食用菌的标准化，促进一产和二产有机融合，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农业资源综合利用率，为我市农业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、推动农业产业集群发展。同时我市鼓励耕地规模集中流转，对新增集中流转（承包）30 亩以上（含 30 亩），给予一次性不超过 10 万元的补助。

六、强化技能培训，提升专业素养

通过技能培训和科普教育，快捷有效地将新知识、新技术、新成果传递给农民，促进农民全面发展。建立分级分类培训机制，采取异地培训、集中办班、现场实训、网络培训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，加强农技人员知识技能培训。近年来共组织基层农技人员参加各级培训 87 人次，组织农村实用技术远程培训 386 人次。强化高素质农民培训，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开展农民农村电商人才、返乡农民就业技能等培训工作，设立电子商

务美工、微视频剪辑、直播带货等专业课程，进一步加强农村网络应用技能培训，提升农民对新技术的接受度和应用能力。

七、加强技术服务，促进产学研合作

结合各类惠农补助项目建设，组织周边零散农户参与现场演示会、培训会，进一步扩大农业五新技术推广和特聘专家服务面。近年来，我市与福建省农业科学院、福建农林大学、泉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、泉州市农业学校、宁德师范学院等高校或科研院所9名专家签订了技术指导服务协议，组织开展现场技术指导或培训20余场次，助力我市农业高质量发展。

下阶段，我市将持续加大技术推广力度，深化智慧农业应用，提升农业生产智能化水平，让人工智能成为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的新质生产力，让更多农民共享数字农业发展的红利。

分管领导：杨婉贞

经办人员：郑育兴

联系电话：0595-88710089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法制办、市政府督查室。